

哈尔滨行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哈尔滨行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16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哈尔滨行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该议案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哈尔滨行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018 号)确认,公司发行 755,556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0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23040004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

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金额 | 余额 |
|----------------|--------------|---------------|--------------|
| 中国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营业部 | 173980385561 | 25,000,000.00 | 7,248,106.16 |
| 合计 | | 25,000,000.00 | 7,248,106.16 |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元）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5,000,000.00 | |
| 发行费用 | 0.00 | |
| 募集资金净额 | 25,000,000.00 | |
| 具体用途： | 累计使用金额 | 其中：2016 年度 |
| 1、补充流动资金 | 11,751,893.84 | 11,751,893.84 |
| 2、投资子公司 | 6,000,000.00 | 6,000,000.00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7,248,106.16 | |

（二）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该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

效率,增加资金使用效益,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的闲置流动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对相应额度的理财产品进行审批,单笔投资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6 年度公司累计投入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1,800 万元,其中 1,300 万元已到期赎回。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用途由补充流动资金变更为对子公司芜湖行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增资。

哈尔滨行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